

中山市政府采购 公开招标文件

采购项目编号：442000-202006-tz13-0014

采购项目名称：中山市坦洲医院超高清腹腔镜系统及器械采购项目



智林招标（广东）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六月



温馨提示

- 一、 本项目所采用的时间均为北京时间，24 小时制。
- 二、 招标文件中所称的“以上”、“以下”、“内”、“以内”，包括本数；所称的“不足”，不包括本数。
- 三、 如无另行说明，投标文件递交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之前 30 分钟内。
- 四、 投标截止时间一到，政府采购代理机构不接收投标人的任何相关报价资料、文件。为此，请适当提前到达。
- 五、 如需投标人支付的各种费用，如招标文件售价、工程图纸押金、保证金和招标代理服务等，招标文件将书面详细告知，请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和金额支付。
- 六、 投标保证金必须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由于转账当天不一定能够达账，为避免因投标保证金未达账而导致投标被拒，建议至少提前 2 个工作日转账。
- 七、 请正确填写《投标报价表》。多子包项目请仔细检查子包号，子包号与子包名称必须对应。
- 八、 请仔细检查投标文件是否已按招标文件要求盖章、签名、签署日期。
- 九、 投标文件应按顺序编制页码。
- 十、 如所投产品属于许可证管理范围内的，须提交相应的许可证复印件。
- 十一、 如投标人以非独立法人注册的分公司名义代表总公司盖章和签署文件的，须提供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及总公司针对本项目投标的授权书原件。
- 十二、 投标人请注意区分投标保证金及招标代理服务费收款账号的区别，务必将保证金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存入指定的保证金专用帐户，招标代理服务费存入中标通知书中指定的服务费帐户。切勿将款项转错账户，以免影响保证金退还的速度。
- 十三、 为了提高政府采购效率，节约社会交易成本与时间，本中心希望购买了招标文件而决定不参加本次投标的服务商，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 3 日前，按《投标邀请函》中的联系方式，以书面形式告知政府采购代理机构。
- 十四、 为响应国家节能环保的号召，请投标人尽量采用双面打印投标文件（本提示内容非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仅为善意提醒，如有不一致，以招标文件为准）。
- 十五、 请各投标人在本项目完成前登录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gdgpo.gov.cn/>）进行投标人/供应商注册，注册过程中如有疑问，可咨询广东省政府采购网技术部，电话：020-83726197、83188500、83345601。（如有注册信息更新，请及时处理）
- 十六、 本公司将严守法律法规及行业规范完成本项目代理服务，未经委托单位书面同意不增加任何收费项目；严禁员工以口头、书面或暗示等任何形式向招投标相关人员表达有可能影响公开、公平、公正的行为；严禁员工直接或间接接受钱财物品；如有发现，请拨打投诉电话0760-88889687向我们反映，谢谢！

目 录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函
第二部分	用户需求书
第三部分	投标须知
第四部分	评标方法
第五部分	合同书格式
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第一部分

投 标 邀 请 函

投 标 邀 请 函

智林招标（广东）有限公司受中山市坦洲医院的委托，对中山市坦洲医院超高清腹腔镜系统及器械采购项目以公开招标方式采购，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参与投标。

- 一、 采购项目编号：442000-202006-tz13-0014
- 二、 采购项目名称：中山市坦洲医院超高清腹腔镜系统及器械采购项目
- 三、 采购预算（元）：3500000.00
- 四、 采购数量：1套
- 五、 采购项目内容及其它要求

1、 采购项目内容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套）
1	3D高清内窥镜摄像系统	1

- 2、 本项目所采购的设备“3D高清内窥镜摄像系统”已列入《中山市公立医院政府采购医疗设备进口产品清单（2020年）》里，此项设备可以采购本国产品或不属于国家法律法规政策明确规定限制的进口产品。
- 3、 投标人应对所有招标货物和服务进行投标报价，不允许只对部分货物和服务投标报价。
- 4、 简要技术要求或招标项目的性质：详见招标文件第二部分“用户需求书”的采购项目内容；
- 5、 本项目不允许提交备选方案。
- 6、 网上参与投标的具体操作方法：
 - (1) 对于初次参与我市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须在投标前登录中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网 (<http://ggzyjy.zs.gov.cn/>) 进行用户注册。
 - (2) 注册具体操作方法请浏览“中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网→服务指南→办事指南→中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用户自主注册办理指引”栏目相关信息，咨询电话：0760-88331782、0760-89817167。
 - (3) 已注册登记的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中山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完成相应的操作。具体操作方法请登录中山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交易业务系统→参与投标→在相应项目处点击‘我要投标’。

(4)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中山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完成上传投标文件和确认投标等操作。具体操作方法请浏览“中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网→服务指南→资料下载→政府采购系统（企业）用户手册（10.30更新）”栏目相关信息，咨询电话：0760-88331782、0760-89817167。

(5) 投标保证金为¥50000.00元，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投标保证金成功划达保证金账号。投标保证金账号由投标人通过交易系统申请，按照缴款通知书上内容通过转账方式缴纳，缴纳保证金的账号要求已在中山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上注册登记并审核通过。具体操作方法请浏览“中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业务登录系统→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交易列表→所投项目处点击‘管理’→子账号申请→缴款通知书”栏目相关信息，咨询电话：0760-88331782、0760-89817167。

- 7、完成项目网上参与投标的潜在投标人须在2020年7月7日17：30前（每天9:00~12:00，14:30~17:30（节假日除外）带上已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授权委托书、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前往智林招标（广东）有限公司购买招标文件（或通过邮件获取电子版招标文件，招标文件每份售价 300.00 元（售后不退），请将该费用由参与投标人公司公账转入采购代理机构账户，购买招标文件时需要提供汇款回单。

账户名称：智林招标（广东）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中山五路支行

账号：695172408489

地址：广东省中山市东区中山五路82号紫岭国际二期2座513房

咨询电话:0760-88889687 邮箱地址:zhilinz@163.com

六、 供应商资格条件：

1、 供应商应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如投标人为自然人的提供自然人身份证复印件）；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19年度财务报表或2019年6月或之后任意一个月的财务报表复印件（财务报表须包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材料复印件）；

- (3)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19年6月或之后任意一个月的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险的凭据证明材料复印件；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复印件）；
-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按投标文件提供的资格声明函中承诺）；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按投标文件提供的资格声明函中承诺）；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2、 供应商须具有有效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药品经营许可证》；
- 3、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供应商信用记录，查询截止时点为提交投标文件之日，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供应商信用记录，将查询的供应商信用记录提供给评审现场（供应商可无需提供相关资料。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处罚期限届满的除外）；
- 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按投标文件提供的资格声明函中承诺）；
- 5、 供应商须无围标、串标行为（提供《无围标、串标行为承诺书》）；
- 6、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按投标文件提供的资格声明函中承诺）；
- 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本项目不接受备选方案，每家供应商只允许以一个投标方案参与投标；
- 8、 供应商须在中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完成网上参与投标并成功领购招标文件。
- 七、 符合资格的供应商应当在2020年7月7日17:30 前（期间上午 9:00 至 12:00, 下午 14:30 至 17:30, 法定节假日除外）到智林招标（广东）有限公司（详细地址：广东省中山市东区中路82号紫岭国际二期2座513房之一）获取招标文件，招标文件每套售价300 元（人民币），售后不退。
- 八、 投标截止时间：2020年7月8日上午9:30。
- 九、 提交投标文件地点：广东省中山市博爱六路22号行政服务中心二楼中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详见开标当天开标室安排）。

十、 开标时间：2020年7月8日上午9:30。

十一、开标地点：广东省中山市博爱六路22号行政服务中心二楼中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详见开标当天开标室安排）。

十二、本公告期限（5个工作日）自2020年6月15日至2020年6月22日止。

十三、联系事项

（一）采购项目联系人（代理机构）：许小姐，联系电话：0760-88889687

采购项目联系人（采购单位）：黄小姐，联系电话：0760-23639966

（二）采购代理机构：智林招标（广东）有限公司

地址：广东省中山市东区中路82号紫岭国际二期2座513房之一

联系人：许言 联系电话：0760-88889687

邮编：510045

（三）采购人：中山市坦洲医院

地址：广东省中山市坦洲镇德秀路10号

联系人：黄小姐 联系电话：0760-23639966

传真： 邮编：

发布人：智林招标（广东）有限公司

发布时间：2020年6月15日

第二部分

用户需求书

一、总则

1、采购设备：（如投标报价超出以下规定的投标上限价，将导致投标无效）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投标上限价（元）
1	3D高清内窥镜摄像系统	1	3500000

2、交货地点：中山市坦洲医院。

3、验收交付使用时间：签订合同后 60 个工作日内供货至中山市坦洲医院，合格通过验收并交付采购人使用。

4、交货方式：现场交货。

5、中标人承包及负责招标文件对中标人要求的一切事宜及责任。

6、未经采购人同意，中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转包或分包本项目。

★7、供应商所投的设备须具有医疗器械注册证或备案证明且在有效期内（提供证明材料复印件）。

★8、如所投的设备为进口设备（仅限本项目明确可采购进口产品的设备），必须提供设备的制造商或代理商对所投货物（设备）的有效授权证明文件。

9、在招标文件中标注“★”标识的内容条款被视为重要的响应要求、技术指标要求和性能要求。投标人必须对此作全面响应和满足，任何负偏离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在招标文件中标注“▲”标识的内容为重点评标项目，投标人必须对该标识项目按照要求进行真实应答描述。

本项目所投产品提供相同品牌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投标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同品牌的供应商只能推荐一家作为中标候选供应商；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中标供应商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优先推荐报价最低的供应商为中标候选供应商；得分及报价均相同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参与本项目所投产品的品牌少于3个的，作废标处理。

二、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设备名称：3D高清内窥镜摄像系统

(一) 技术要求

名称	序号	参数要求
超高清3D摄像主机	1	可处理3D和2D画面信号，分辨率支持1920x1080，逐行扫描；
	2	集成图文工作站功能，术中记录1920x1080P 全高清录像及1920x1080 高清图片；
	3	主机至少4 个USB 接口，可连接外接存储设备（U 盘和移动硬盘），控制设备（键盘、鼠标、脚踏），打印机（实现术中打印）；
	4	可根据手术需要，动态调节画面亮度，暗处增亮，并降低反光；
	▲5	至少2 种腔镜光谱分析处理模式，可提高对血管的辨识度；
	6	兼容包含3D 影像模块在内的至少3 种影像模块，可通过模块化升级后兼容多种类高清三晶片摄像头和多种类电子镜；
	7	3D术野画面至少5 级亮度可调；
	8	术野画面至少5 级电子变焦功能；
	9	3D术野画面可实现上下、左右及180° 翻转功能；
	10	可实现3D 和2D 图像之间的一键切换；
	11	3D信号输出端口至少包含：3G-SDI 数字端口1 个，DVI-D 数字端口2个；
	12	电气安全：医用设备电气安全CF 级别I 类防护，可应用于心脏设备；
	▲13	模块化设计，支持后期模块升级为同品牌4K，荧光腹腔镜系统。
超高清3D电子腹腔镜（30° 镜）	1	采集像素：电子镜像素为1920 x 1080，双路1080P 采集；
	▲2	电子镜整体均可以进行预真空高温高压灭菌；
	3	最大景深不小于200mm，可远距离观察，并有效防止镜头污染；
	4	视野范围不小于80° ；
	5	具有防雾功能，防止镜面起雾；
	6	重量不高于420g，可进行单手控制；
	7	免调焦设计，在立体视觉中全部景深范围内均清晰呈现；
	8	可实现通过摄像头按键控制气腹机，冷光源；
	9	摄像头3 个按键可设置不少于4 种快捷键，可预设功能至少包括术野录像、拍照、打印，调节白平衡、亮度；
	10	电气安全：医用设备电气安全CF 级别I 类防护，可应用于心脏设备。
摄像头	▲1	采集像素：摄像头像素1920 x 1080，3个采集晶片，逐行扫描，光学变焦≥2倍；
	2	全数字化摄像头，图像在摄像头端完成数字化处理，全程数字化影像传输；
	3	可实现通过摄像头按键控制气腹机，冷光源；

	4	摄像头3个按键可设置不少于4种快捷键，可预设功能至少包括术野录像、拍照、打印、调节白平衡、亮度、增益、色彩；
	5	电气安全：医用设备电气安全CF-1类，可应用于心脏设备。
光学镜	▲1	霍普金斯第二代柱状晶体技术内窥镜，图像无扭曲，平面图像，超广角；
	2	蓝宝石镜面，可整体浸泡、气熏或高温高压消毒；
	3	30度光学视管，成人腹腔镜1条，直径10mm，长度31cm；小儿腹腔镜1条，外径5mm，长度29cm。
冷光源系统	1	氙灯光源，功率300W，色温大于等于6000K，最大照度 ≥ 300000 lux；
	2	灯泡寿命超过500小时；
	3	光亮度可手/自动调光；
	4	使用寿命预警装置及报警显示；
	5	CF级别，可用于心脏手术和术中除颤；
	6	纤维导光束（1根）：纤维导光束：直径4.8mm，长度300cm。
气腹机系统	1	灌流速度 ≥ 40 l/min；
	2	具有高速/高精两种灌流模式；
	3	高速灌流模式：适用于成人，压力调节范围：1-30 mmHg；流速调节范围：1-40 l/min；
	4	高精给灌流模式：适用于儿童，压力调节范围：1-15mmHg；流速调节范围：0.1-15 l/min。当流速调节范围为：0.1-2 l/min范围，调节精度为0.1 l/min；当流速调节范围为2-10 l/min范围，调节精度为0.5 l/min；
	5	高集成性，可应用于OR1系统；
	6	可与平台主机连接，可实现直接通过摄像头控制气腹机操作界面；
	7	自动压力调节装置，防止由于供气中断导致的气腹系统崩溃问题；
	8	SECUVENT® 集成安全系统，可快速检测压力过高情况；
	9	若在一定时间内（可自行设定5-99 秒）无外部干预，系统自动报警；
	10	电器安全最高等级CF，使用安全可靠，可用于佩戴心脏起搏器的患者。
监视器	1	屏幕尺寸：32英寸；
	2	面板：a-Si TFT 有源矩阵液晶显示屏，LED；
	3	分辨率：1920*1080全高清；
	4	宽高比：16:9；
	5	垂直视角（3D模式）：视距超过620mm时为35°，串音小于7%（典型）；

	6	输入接口：BNC, Y/C, RGB, DVI-D等。
台车	1	适用于32寸监视器，含支托配件。
腹腔镜器械	1	与主机同品牌，数量一批；
	2	剪刀、抓钳、分离钳等三拆分设计。

说明：“▲”所标参数为专家进行综合评分的重要参数，但不作为废标条款；加注（“▲”）的参数必须提供技术资料支持（技术支持资料须为制造商原厂彩页，凡不符合上述要求的，视为无效技术支持资料）。报价人若有部分“▲”条款、参数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严重扣分。供应商必须对带“▲”的重要条款、参数逐条应答并按要求填写第六部分附件5.2.3《重要条款响应一览表》。

（二）配置要求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位
1	摄像平台	1	台
2	3D模块	1	台
3	2D模块	1	台
4	冷光源	1	台
5	40L气腹机	1	台
6	3D电子镜	1	根
7	导光束	2	条
8	消毒盒	1	个
9	2D光学镜	2	条
10	32寸监视器	1	台
11	底座	1	个
12	3D工作站	1	台
13	台车	1	个
14	腹腔镜器械	14	把

三、项目商务要求：

（1）付款方式：签订合同后，分两次付款，调试验收合格之后，三个月内向乙方付货款总额的95%，剩余5%作为质保金，尾款在保修期满1年（12个月）结束后一个月内支付剩余5%质保金，

不计利息一次性付款。

(2) 安装和调试：

中标人负责派技术人员到现场免费进行安装调试，直至验收合格；中标人应在货物运抵现场一周前，向采购人提供安装调试及运行的进度计划表。

(3) 技术培训：

中标人应对使用单位操作人员及维护人员提供操作培训及维护培训，直至培训人员能完全操作（供应商列明具体培训计划方案）。

(4) 售后服务承诺：

1、整机质量保证期为三个月，三个月内出现质量问题应立即更换新机。整机保修期至少2年或以上，终身维修。

2、在保修期内要求经常回访，有问题做到及时处理，出现质量问题时，响应时间小于十二小时，四十八小时内排除故障，若无法修复正常使用，中标人必须提供同规格、同型号、同参数的设备保证采购人使用，如同一故障发生三次，或在两个月内无法修复，中标人无条件换货，如保修期内因故障停机，按停机时间的双倍顺延保修期，保修期结束后，中标人仍应负责提供终身维修服务，但只能收取零配件费。

3、免费提供最新版本软件升级（包括拥有本次所要求出售货物的备件、专用设备和技术人员）。

(5) 验收标准和验收方法：

设备按国家行业标准进行验收。产品质量达到设计要求，安装调试各项指标符合技术参数；计量设备应能通过计量部门的验收。实行现场验收，由中标人负责并会同采购人及有关专家进行验收。

(6) 技术资料要求：

中标人提供完整的技术资料，包括：产品验收标准（含产品合格证验收清单等）；中英文操作、维修手册各一套；使用说明书；设备安装调试资料、维修线路原理图及其维修资料；主要零部件目录；备品备件易耗件清单及合同中要求的其他文件资料。

(7) 其它：

1、专用工具：中标人应提供一套维修所需的专用工具及其清单。（如有）

2、中标人列明报价设备的全套系统配置清单及单价。

3、中标人提供所有耗材的注册证等相关材料。

四、采购人配合条件

投标人可在投标文件中列明需由采购人配合的内容，所列配合内容采购人将尽量配合解决，但不代表采购人全部接受，采购人有权全部或部分拒绝投标人提出的配合条件。（如有）

第三部分

投 标 须 知

投标须知前附表

条款 序号	内 容		
1.1	项目综合说明：中山市坦洲医院超高清腹腔镜系统及器械采购项目，财政资金。		
2.6	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3.1	根据财政部、卫健局关于《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深化政府采购管理制度改革的意见》（粤办函【2015】532号）的规定，本项目所采购的设备“ 3D 高清内窥镜摄像系统 ”已列入《中山市公立医院政府采购医疗设备进口产品清单（2020年）》里，此项设备可以采购本国产品或不属于国家法律法规政策明确规定限制的进口产品。		
12.1	本次招标不允许投标人提交备选方案。		
13.1	本次招标是否允许联合体参加投标：否。		
14.1	（3）根据本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投标人还须提供（如有）： （行政主管部门或行业协会对本招标货物的（具体）经销许可要求）		
15.1	（4）货物验收后运行质保期内所需的备品备件专用工具。		
15.3	投标人应提供近 <u>3</u> 年（2017年至2019年）无违法违规活动的申明；		
17.2	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截止日后120天内有效。		
19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 vertical-align: middle;">投 标 文 件 的 递 交</td> <td> <p>19.1 正本（1份），封面应当标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投标人名称（加盖单位公章），在封面注明“正本”。投标文件正本及电子文件1份共同封装，密封提交，封口处盖章。</p> <p>19.2 副本（5份），封面应当标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投标人名称（加盖单位公章），副本可为正本复印件，要求必须完整复制正本内容，并在封面注明“副本”。全部副本建议一起封装，密封提交，封口处盖章。</p> <p>19.3 唱标信封（1份），为方便开标时唱标，投标人应将《投标报价表》、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复印件各另行准备一份共同密封在</p> </td> </tr> </table>	投 标 文 件 的 递 交	<p>19.1 正本（1份），封面应当标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投标人名称（加盖单位公章），在封面注明“正本”。投标文件正本及电子文件1份共同封装，密封提交，封口处盖章。</p> <p>19.2 副本（5份），封面应当标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投标人名称（加盖单位公章），副本可为正本复印件，要求必须完整复制正本内容，并在封面注明“副本”。全部副本建议一起封装，密封提交，封口处盖章。</p> <p>19.3 唱标信封（1份），为方便开标时唱标，投标人应将《投标报价表》、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复印件各另行准备一份共同密封在</p>
投 标 文 件 的 递 交	<p>19.1 正本（1份），封面应当标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投标人名称（加盖单位公章），在封面注明“正本”。投标文件正本及电子文件1份共同封装，密封提交，封口处盖章。</p> <p>19.2 副本（5份），封面应当标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投标人名称（加盖单位公章），副本可为正本复印件，要求必须完整复制正本内容，并在封面注明“副本”。全部副本建议一起封装，密封提交，封口处盖章。</p> <p>19.3 唱标信封（1份），为方便开标时唱标，投标人应将《投标报价表》、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复印件各另行准备一份共同密封在</p>		

条款序号	内容
	“唱标信封”内提交，封口处盖章，并在信封上清晰标明采购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投标人名称（加盖单位公章）、“唱标信封”字样。
26.4	采购结果公告媒体：1.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2. 广东省政府采购网(www.gdgp.gov.cn)；3. 智林招标（广东）有限公司网(www.智林招标.com)；4. 中山市政府采购网；5. 中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jy.zs.gov.cn)。
28.3	2) 监督管理机构名称：中山市财政局坦洲分局 地 址：中山市坦洲镇工业大道70号 邮 编：528400 电 话：0760-86216608 传 真：0760-86216608
30.3	本次招标项目不用提交履约保证金。

一、说 明

1. 适用范围项目综合说明

1.1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投标邀请中所述项目的政府采购。项目综合说明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2. 定义

2.1 “采购人”是指：中山市坦洲医院。

2.2 “监管部门”是指：中山市财政局坦洲分局。

2.3 “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是指：智林招标（广东）有限公司。

2.4 供应商资格条件：

1) 参见第一部分《投标邀请函》规定。

2) 关于分公司投标的，需提供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及授权书。总公司可就本项目或此类项目在一定范围或时间内出具授权书。已由总公司授权的，总公司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公司有效。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4)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2.5 “中标人”是指经法定程序确定并授予合同的投标人。

2.6 项目资格审查方式请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3. 合格的货物或服务

3.1 “货物”是指投标人制造或组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货物等。招标文件中没有提及招标货物来源地的，根据《政府采购法》的相关规定均应是本国货物，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投标的货物必须是其合法生产的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的货物，并满足招

标文件规定的规格、参数、质量、价格、有效期、售后服务等要求。

3.2 根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及《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的规定，若本项目采购的货物中，含有《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标有“★”的产品（下称“政府强制采购产品”），供应商所投政府强制采购产品须具有有效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

3.3“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其中包括：投标人须承担的运输、安装、技术支持、培训以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服务。

4. 投标费用

4.1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4.2 本次招标中标人须向采购代理机构缴交招标代理服务费。参照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颁发的[2002]1980号文《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及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的规定，具体如下：

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以中标通知书中确定的中标总金额作为收费的计算依据。本项目为货物类，中标金额的各部分费率如下表：

费率类别 中标金额（万元人民币）	货物招标费率
100以下部分	1.5%
100-500部分	1.1%
500-1000部分	0.8%
1000-5000部分	0.5%
5000-10000部分	0.25%
10000-50000部分	0.05%
50000-100000部分	0.035%
100000-500000部分	0.008%

(1)招标代理服务费不列在投标报价中。

(2)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须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3)招标代理服务费以银行付款的形式用人民币一次性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递交账户（请在汇款单上写明本项目的项目编号）：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中山五路支行

账号：695172408489

收款人：智林招标（广东）有限公司

二、招标文件

5. 招标文件的构成

5.1 招标文件由下列文件以及在招标过程中发出的修正和补充文件组成：

- (1) 投标邀请函
- (2) 用户需求书
- (3) 投标须知
- (4) 评标办法
- (5) 合同书格式
- (6) 投标文件格式
- (7) 在招标过程中由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发出的修正和补充文件等

5.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重要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参数及要求等）。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有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或被认定为无效投标或被确定为投标无效。

6. 招标文件的澄清

6.1 任何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的投标人，均应按投标邀请函所示的联系方式以书面形式将澄清要求通知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将组织采购人对投标人所要求澄清的内容均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必要时，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将组织相关专家召开答疑会，并将会议内容以书面的形式发给每个购买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答复中不包括问题的来源）。

6.2 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招标文件澄清或提出疑问的，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将视其为无异议。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意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6.3 投标人如对招标文件内容存在疑问，请在投标文件递交时间截止前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

7. 招标文件的修改

7.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15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7.2 修改后的内容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潜在投标人具有约束力。潜在投标人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立即以书面形式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确认。

7.3 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因遇特殊情况可以推迟投标截止期，但应发布公告并书面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和数量

8. 投标的语言

8.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文件或印刷的数据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投标文件的修改内容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对中文翻译有异议的，以权威机构的译本为准。

9. 投标文件的构成

9.1 投标文件的构成应符合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的要求。

9.2 投标人应按本招标文件规定的内容和格式编制并提交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参照招标文件第六部分的内容要求、编排顺序和格式要求，按顺序装订成册，提供全面的响应文件，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 按本须知的规定填写的投标函、投标报价表；
- (2) 按本须知的要求出具的资格证明文件，证明投标人是合格的，而且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
- (3) 按本须知的规定出具的证明文件，证明投标人提供的服务是合格的，而且符合招标文件的规定；
- (4) 按本须知的规定提交的投标保证金；
- (5) 对招标文件第二部分作出的书面响应，包括但不限于技术建议书、技术规格、技术参数、技术文件及图纸、商务要求等。

10. 投标文件编制

10.1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中多个包（组）进行投标的，其投标文件的编制应按每个包（组）的要求分别装订和封装。投标人应当对投标文件进行装订，对未经装订的投标文件可能发生的文件散落或缺损，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10.2 投标人应完整、真实、准确的填写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所有内容。

10.3 投标人必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及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等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的要求。投标人必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10.4 如果因为投标人投标文件填报的内容不详，或没有提供招标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由此造成的后果，其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11. 投标报价

11.1 投标人所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均应以人民币报价，若同时以人民币及外币报价的，以人民币报价为准。

11.2 投标人应按照“第二部分 用户需求书”规定的内容、责任范围以及合同条款进行报价。并按《投标报价表》和《投标明细报价表》确定的格式报出分项价格和总价。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标时不予核减。投标总价中也不得遗漏招标文件所要求的内容，否则，其投标将可能被视为无效投标或确定为投标无效。

11.3 《投标明细报价表》填写时应响应下列要求：

- (1) 所有根据合同或其它原因应由投标人支付的税款和其它应交纳的费用都要包括在投标人提交的投标价格中；
- (2) 应包含货物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输、保险和伴随货物服务的其他所有费用。

11.4 每一种规格的货物只允许有一个报价，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12. 备选方案

12.1 备选方案应符合《投标须知前附表》要求。如只允许投标人有一个投标方案，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13. 联合体投标

13.1 如果《投标须知前附表》允许投标人为联合体，联合体各方均必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组成联合体投标的按政府采购的法律、法规、规章等有关规定执行。

13.2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13.3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14. 投标人相关证明文件

14.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履行合同能力的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14.2 资格证明文件必须真实有效，复印件必须加盖单位公章。

15. 证明投标标的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15.1 证明服务与招标文件的要求相一致的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数据和实物，包括如下各项：

- (1) 货物的型号、规格；
- (2) 货物主要技术指标和性能的详细说明，如果《投标须知前附表》有要求，投标人须提供有关部门出具的检验报告；
- (3) 详细的合同项下提供货物及服务的执行时间表及其实施措施，明确标注出影响合同执行的关键时间及因素；
- (4) 采购人在《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期间内正常、连续地使用货物所必需的备品、专用工具的清单，包括其货源及现行价格。
- (5) 对照招标文件要求的技术规格，投标人逐条说明所提供的货物及相关服务已对招标文件

中的技术规格作出了实质性的响应；或申明与技术规格条文的偏差和例外。特别对于有具体参数要求的指标，投标人必须提供所投货物的具体参数值。

(6) 投标人的投标内容与招标文件的技术、商务要求有偏离时，无论这种偏离是否有利于采购人，投标人都应按招标文件中的投标文件格式如实填写《一般条款响应表》、《“★”条款响应表》和《重要条款响应表》。

(7) 投标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的须提供相关货物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

15.2 投标人在阐述本须知第15.1（2）条要求的货物主要技术指标和性能时应注意：招标文件在技术规格中指出的工艺、材料和设备标准以及参照的牌号或分类号仅起说明作用，并没有任何限制性。投标人在投标中可以选用替代标准、牌号或分类号，但这些替代要实质上相当（或优）于技术规格的要求。

15.3 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15.4 在核定的经营范围内报价。

16. 投标保证金

16.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投标邀请函》的规定交纳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6.2 凡未按规定交纳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为无效投标。

16.3 如无质疑或投诉，未中标的投标人保证金，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原额退还；如有质疑或投诉，将在质疑和投诉处理完毕后原额退还。

16.4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人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后5个工作日内原额退还。

16.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被依法没收并上缴同级国库：

- (1)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或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2)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违反招标文件规定，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 (3) 中标人未按本须知规定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17. 投标的截止期、投标有效期

17.1 投标的截止时间为《投标邀请函》规定时间，在截止时间后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为无效投标文件，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将拒收。

17.2 从投标截止日起，投标有效期为《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天数。在特殊情况下，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投标人可以拒绝上述要求而其投标保证金不被没收，同意延期的投标人在原投标有效期内应享之权利及应负之责任也相应延续。

18. 投标文件的数量和签署

18.1 投标人应编制投标文件一式六份，其中正本一份（含电子标书光盘/U盘一份）和副本五

份，投标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每本投标文件装订成册，投标文件的正本及所有副本的封面均须加盖投标单位公章。正本和副本应分别封装，并在每一信封或包装的封面粘贴上附件中的封面格式，分别注明“正本”、“副本”字样，若副本与正本不符，以正本为准。电子文件应为**整本签名盖章**后的**投标文件正本**扫描件（PDF 格式），不留密码、无病毒，电子文件介质为光盘或U盘，所有电子文件内容应与投标人打印产生的纸质投标文件内容一致，如有不同，以纸质投标文件为准。

18.2 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并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授权代表须出具书面授权证明，其《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应附在投标文件中。

18.3 投标文件中的任何重要的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旁边签名章或签字才有效。

18.4 若为联合体的，除“联合体协议书”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外，投标文件的其它内容可由联合体主办方进行签署即可。

四、 投标文件的递交

19.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9.1 **正本（1份）**，封面应当标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投标人名称（加盖单位公章），在封面注明“正本”。投标文件正本及电子文件1份共同封装，密封提交，封口处盖章。

19.2 **副本（5份）**，封面应当标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投标人名称（加盖单位公章），副本可为正本复印件，要求必须完整复制正本内容，并在封面注明“副本”。全部副本建议一起封装，密封提交，封口处盖章。

19.3 **唱标信封（1份）**，为方便开标时唱标，投标人应将《投标报价表》、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复印件各另行准备一份共同密封在“唱标信封”内提交，封口处盖章，并在信封上清晰标明采购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投标人名称（加盖单位公章）、“唱标信封”字样。

20.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0.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政府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在投标截止时点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和补充。

20.2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可以撤回其投标，但投标人必须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点前以书面形式告知政府采购代理机构。

20.3 投标人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在评标结束后，无论中标与否都不退还。

五、 开标、评标定标

21. 开标

21.1 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在《投标邀请函》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

21.2 参加开标的供应商代表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签到**，**签到方式有：①使用指纹或身份**

证签到（相关人员指纹或身份证信息需提前在交易中心综合业务窗口办理系统录入，咨询电话：0760-88331782、0760-89817167）的，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指纹或身份证签到确认投标文件递交的有效性；②使用企业数字证书签到的，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企业数字证书签到确认投标文件递交的有效性；③如发生签到系统故障或停电等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电子签到不成功的情况，以投标截止时间前签署的纸质签到文件确认投标文件递交的有效性。开标时，由投标人或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也可以由采购人委托的机构检查并见证，经确认无误后由招标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读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投标文件的其他主要内容和招标文件允许提供的备选投标方案。

21.3 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做好开标记录，开标记录由各投标人签字确认。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2. 评标委员会的组成和评标方法

22.1 评标由采购人依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政策的规定，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成员由采购人代表和（技术、经济等）方面的评审专家组成，采购人代表人数、专家人数及专业构成按政府采购规定确定。评标委员会成员依法从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22.2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进行评标。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分为符合性检查、技术商务评审和价格评审。

22.3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具体见招标文件第四部分“评标方法”。

23. 投标文件的评审

23.1 评标委员会将依法审查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总体编排是否有序、文件签署是否合格、投标人是否提交了投标保证金、是否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密封和标记等。

23.2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投标人拒不澄清确认的，或修正调整的价格或分项报价中的缺漏项价格超过原投标价格的4%，视为投标报价重大偏差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允许范围内的缺漏项的价格按其他投标人该项报价的最高价计取，如该缺漏项报价其他投标文件中没有的按市场价调整；

（1）投标文件中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报价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5）如有缺项、漏项，视为已包含在中标价中。

23.3 在详细评标之前，评标委员会要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

实质上响应的投标文件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关键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实质偏离的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文件的响应程度只依据投标文件本身的真实无误的内容，而不依据外部的证据。但投标文件有不真实、不正确内容的除外。

23.4 投标人未能全部满足《资格性审查表》及《符合性审查表》所列各项的，其投标为无效投标。

24. 投标文件的澄清

24.1 评标期间，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 容，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应当由评标委员会专家签字）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但不得允许投标人对投标报价等实质性内容做任何更改。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有关澄清的答复均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的书面形式作出。

24.2 投标人的澄清文件是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5. 投标的评价

25.1 评标委员会只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和比较。

26. 授标

26.1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步骤、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提出书面评标报告。

26.2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按评审后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

26.3 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后的5个工作日内，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也可以事先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

26.4 中标人确定后，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发布中标公告，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对中标人和采购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7. 替补候选人的设定与使用

27.1 评标委员会按照综合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向采购人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由采购人依法选定中标人。中标人放弃中标或中标资格被依法确认无效的，采购人可以按照排序从其他中标候选人中确定中标人，或者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六、 质疑和投诉

28.1 如果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人或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给与答复，并将结果告知有关当事人。

28.2 投标人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 1) 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 2)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3) 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8.3 投标人对评标结果有质疑或投诉的，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有关法规的规定，向相关部门书面提出，但需对质疑或投诉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质疑或投诉必须是书面的原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及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或盖章。质疑、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投标人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1) 投标人对评标结果有质疑或投诉的，采购人或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应在收到投标人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对质疑内容作出答复。

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智林招标（广东）有限公司

联系人：许女士

联系电话：0760-88889687

传真号码：0760-88889687

地址：广东省中山市东区中山五路82号紫岭国际二期2座513房之一

邮编：528400

2) 投标人对采购人或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他们未在规定时间内给予答复的，提出质疑的投标人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按《投标须知前附表》中的联系方式向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构投诉。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

七、 合同的订立和履行

29. 合同的订立采购人有权对中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资质证明文件或者响应情况进一步核查，如有虚假应标的，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

29.2 采购人与中标人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招标文件要求和中标人投标文件承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但不得超出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范围、也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29.3 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后7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应将政府采购合同副本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30. 合同的履行

30.1 政府采购合同订立后，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政府采购合同需要变更的，采购人应将有关合同变更内容，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因特殊情况需要中止或终止合同的，采购人应将中止或终止合同的理由以及相应措施，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

30.2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服务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签订补充合同的必须按照29.3条的规定备案。

30.3 如果《投标须知前附表》有要求，中标人在收到采购代理机构的中标通知书后三十（30）

天内，应按照合同条款的规定，采用招标文件中提供的履约保证金保函格式或采购人可以接受的其它形式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如果中标人不按规定向采购人提交履约担保，采购人将有充分的理由取消其中标资格并不予退还其投标保证金。

八、适用法律

31. 采购人、智林招标（广东）有限公司及投标人的一切招标投标活动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其配套的法规、规章、政策。

九、其他

关于贯彻落实《中国人民银行中山市中心支行 中山市财政局 中山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中山市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局关于印发〈中山市政府采购支持中小微企业质押融资的实施意见〉的通知》的告知：

1. 根据《中国人民银行中山市中心支行 中山市财政局 中山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中山市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局关于印发〈中山市政府采购支持中小微企业质押融资的实施意见〉的通知》（中人银发【2017】82号）规定，凡通过政府采购法定程序取得我市政府采购合同的中小微企业，均可向辖内开展政府采购质押融资业务的银行机构申请办理融资业务。

截至当前，辖内开展政府采购质押融资业务的银行机构报备的联系方式如下：

序号	银行机构	经办部门	联系人	联系方式
1	中国农业银行中山分行	公司业务部（普惠金融事业部）	刘文锋	15914681189
2	中信银行中山分行	公司银行部	文丹	13902592267
		风险管理部	赵月华	18938727559
3	渤海银行中山分行	公司金融部	吴事成	0760-87911816
			袁筱雯	0760-87911859
4	广发银行中山分行	公司银行部	董永锋	0760-88862907
			徐菁	0760-88862992
			章海珊	0760-88862956
5	中山农村商业银行	公司业务部	梁攀	0760-88227161、 15019540000
			苏天牧	0760-88388921、 13622700101
6	中国建设银行中山市分行	普惠金融业务部	郭桂云	13703043039
			陈璧	13790746032

			刘华胜	13824770347
7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中山市分行	客户业务部	李潇	0760-88619134
		信贷与风险管理部	陈宝怡	0760-88619626
8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中山分行	公司部	林于露	0760-89982335
9	中国银行中山分行	中小企业中心	肖东奇	0760-86998780
10	东莞银行中山分行	业务管理部	张楠	0760-86939859、 15119122878
11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中山分行	沙溪支行公司部	周立为	13925319818
		小榄支行公司部	李国焯	13420495864
		营业部支行公司部	华小英	18807601933
		科技支行公司部	赵春良	13424532121
		三乡支行公司部	郑晨晖	13925359322
12	交通银行中山分行	普惠金融部	王秋	1511914536 88806650

2. 中小微企业有融资需求的，可通过应收账款融资服务平台（网址：www.crcrfsp.com）和中山市社会征信和金融服务一体化系统（网址：www.zsythxt.zs.gov.cn）向辖内特定或非特定银行机构咨询并提出融资申请。

3. 采购人应当及时在应收账款融资服务平台（网址：www.crcrfsp.com）确认债权债务关系，支持中小微企业融资。

4. 中小微企业与银行机构签订政府采购质押融资合同的，由采购人牵头与中小微企业和银行机构三方签署《政府采购合同项下政府采购资金唯一回款账户确认函》，确保合同款支付到中小微企业在融资银行机构开立的回款账号。

5. 财政部门根据《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规、规章规定，对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的不良行为予以记录，并纳入中山市社会征信和金融服务一体化系统，供银行机构融资授信时审慎性参考。

第四部分

评标方法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其配套的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确定以下评标方法、步骤及标准：

一、 总则

1. 评标委员会

1.1 本次招标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评委会负责全部的评审工作，任何人不得干预评委会的工作。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供应商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 2)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 3)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4)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5)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1.2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进行评标。

1.3 参与评标工作的所有人员必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确保评标的公平、公正。

1.4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评标工作，并履行下列职责：

- 1) 核对评审专家身份和采购人代表授权函，对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的职责履行情况予以记录，并及时将有关违法违规行为向财政部门报告；
- 2) 宣布评标纪律；
- 3) 公布投标人名单，告知评审专家应当回避的情形；
- 4) 组织评标委员会推选评标组长，采购人代表不得担任组长；
- 5) 在评标期间采取必要的通讯管理措施，保证评标活动不受外界干扰；
- 6) 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要求介绍政府采购相关政策法规、招标文件；
- 7) 维护评标秩序，监督评标委员会依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程序、方法和标准进行独立评审，及时制止和纠正采购人代表、评审专家的倾向性言论或者违法违规行为；
- 8) 核对评标结果，有《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第六十四条规定情形的，要求评标委员会复核或者书面说明理由，评标委员会拒绝的，应予记录并向本级财政部门报告；
- 9) 评审工作完成后，按照规定向评审专家支付劳务报酬和异地评审差旅费，不得向评审专家以外的其他人员支付评审劳务报酬；
- 10) 处理与评标有关的其他事项。

采购人可以在评标前说明项目背景和采购需求，说明内容不得含有歧视性、倾向性意见，不得超出招标文件所述范围。说明应当提交书面材料，并随采购文件一并存盘。

2. 评标方法

2.1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

2.2 本次评标是以招标文件为依据，按公正、科学、客观、平等竞争的要求，推荐报价合理、经验丰富、信誉良好以及综合实力强的中标人。

2.3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指核心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评标委员会确定投标价格较低的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和投标价格均相同的，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的投标人；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2.4 非单一产品采购的项目，评标委员会根据用户需求书中明确的核心产品作为品牌认定，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本办法2.3款规定处理。

2.5 采购人优先采购节约能源、保护环境的产品。投标人如果能提供满足用户需求书要求的节能环保产品（须提供证明数据），技术评分会有优势。

3. 评标步骤

3.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先进行资格审查。

3.2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评审，再进行技术商务及价格的详细评审。只有通过符合性评审的投标才能进入详细评审。最后评标委员会出具评标报告，并排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4. 评分及其统计

4.1按照评标程序、评分标准以及权重分配的规定，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分别首先就各个投标人的技术商务状况及其对招标文件要求的响应情况进行评议和比较，评出其技术商务评分。各评委的技术商务评分的算术平均值即为该投标人的技术商务得分。然后，评出投标人的价格得分。将各投标人的技术商务得分和价格得分相加得出其综合得分。

二、 资格审查

5.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依法按《资格审查表》（见附表1）内容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并出具资格审查报告。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不进入评标阶段的评审。**

三、 符合性审查

6. 评标委员会按照《符合性审查表》内容对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检查，只有对《符合性审查表》所列各项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才能通过符合性评审。对是否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有争议的投标，评标委员会将以记名方式表决，被认为响

应的得票超过半数的投标人有资格进入下一阶段的评审，否则将被淘汰。

7. 评标委员会将审查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有关资格证明文件是否齐全有效、是否提交投标保证金、文件签署是否合格、投标有效期是否满足要求、投标文件的总体编排是否基本有序等。
8. 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文件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找外部的证据。
9. **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应予以废标。**
10. **无效投标的认定**

10.1 按《符合性审查表》（见附表2）所列各项，投标文件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三、详细评审

10.1 详细评审是对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进行技术商务和价格的评审。

10.2 技术商务评分：详见《技术商务评分表》的评审内容。

10.3 价格评分：

10.3.1 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价格扣除

10.3.1.1 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印发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投标产品中仅有部分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则此部分按所投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予以扣除。

10.3.1.2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所称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下同）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10.3.1.2.1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10.3.1.2.2 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10.3.1.3 根据国家统计局《关于印发〈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的通知》（国统字〔2017〕213号）规定的划分标准划分中小企业类型。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10.3.1.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第六部分投标文件格式），如投标人为非制造商，其代理产品的制造商也应同时提交《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评审时不能享受相应的价格扣除。

10.3.1.5 投标人若以联合体方式投标的，则联合体各方均须满足本招标文件关于中小企业优惠标准才能享受价格优惠。

10.3.2 监狱企业产品价格扣除

根据财政部印发的《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支持监狱和戒毒企业（简称“监狱企业”）发展，监狱企业视同中小企业给予相当中小企业的价格扣除。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

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视为非监狱企业。

10.3.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价格扣除

根据财政部印发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中小企业给予相当中小企业的价格扣除。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见第六部分投标文件格式），否则视为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注1：投标人若同时为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或其中两种，均只能享受一次价格扣除。

注2：中小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其他企业制造的货物的，则该货物的制造商也必须为上述企业，否则不能享受价格优惠。

注3：中小企业声明函注意事项：

- （1）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未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的，视为非中小企业不能享受价格优惠，但不会取消该投标人的投标资格。
- （2）投标人在此声明函未填写“中型、小型、微型”其中之一的，将视为非中小企业，不能享受价格扣除。
- （3）投标人提供其他制造商（生产厂家）制作的货物投标，需要同时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及《制造商中小企业声明函》（其中《中小企业声明函》加盖投标人公章，《制造商中小企业声明函》加盖制造商公章），中小企业优惠标准以制造商企业类型为准。具有多个制造商的货物须提供相应制造商的《制造商中小企业声明函》。提供数据不齐全的视为非中小企业。
- （4）投标人提供自己制造的货物投标，则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 （5）投标人中小企业标准：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将企业划分为中型、小型、微型三种类型。

10.3.4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0.3.5 将评委会校核后的各投标人的投标总价定义为评标价格。如存在价格修正的按《投标人须知》规定修正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见附表4）。取各评标价格的最低价作为评标基准价格。各投标人的价格评分按以下公式计算：

价格得分=（评标基准价格/评标价格）×30（保留小数点后2位，四舍五入）。

11. 技术商务得分满分为70分，价格得分满分为30分。

12. 综合得分=技术商务得分+价格得分。

五、 中标候选人

13. 评标委员会出具评标报告，并推荐中标候选人。本项目推荐三名中标候选人：将各有效投标人按其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名。综合得分相同的，名次按下列顺序比较列前：（1）投标总报价（由低到高）；（2）技术商务评分（由高到低）。排名第一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二的投标人为第二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三的投标人为第三中标候选人。

14. 采购人依法确定1名中标人。

六、 其它事项

15. 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文件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找外部的证据。

16.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17.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标结果：

17.1 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17.2 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17.3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17.4 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评标报告签署前，经复核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当场修改评标结果，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评标报告签署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应当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标结果的，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投标人对17.1情形提出质疑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标结果的，应当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18. 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应当停止评标工作，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沟通并作书面记录。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应当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附表1：资格审查表

资格审查表

序号	审查项（即供应商资格条件）	投标人	A投标人	B投标人	C投标人	D投标人
1	供应商应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2	供应商须具有有效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食品药品经营许可证》；					
3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供应商信用记录，查询截止时点为提交投标文件之日，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供应商信用记录，将查询的供应商信用记录提供给评审现场（供应商可无需提供相关资料。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处罚期限届满的除外）；					
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按投标文件格式提供的资格声明函）；					
5	供应商须无围标、串标行为（提供《无围标、串标行为承诺书》）；					
6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按投标文件格式提供的资格声明函）；					
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本项目不接受备选方案，每家供应商只允许以一个投标方案参与投标；					
8	供应商须在中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完成网上参与投标并成功领购招标文件。					
结 论						
不通过原因说明						

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审查人对投标人是否满足要求逐条标注评审意见，“是”标记为“○”，“否”标记为“×”。评审结论栏统一填写为“通过”或“不通过”，出现一个“×”为“不通过”；
2. 对结论为“不通过”的投标，要说明原因；
3. 有一项不符合的投标人即为不通过资格性审查，则该投标人为不合格投标人，不需进行后续评审；
4. 通过资格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不得评标。

审查人签名：

日期：

附表2：符合性审查表

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投标人 投标有效性审查项	A投标人	B投标人	C投标人	D投标人
		1	投标函及投标有效期符合要求；		
2	投标文件已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				
3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性（投标人代表为法定代表人时则不需要授权委托书）；				
4	投标保证金符合要求；				
5	投标人的资格的声明函有效性及相关资格证明文件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6	投标人无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或在一份投标文件中对同一招标项目有两个或多个报价，且未声明哪个为最终报价的（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备选投标方案的除外）；				
7	投标价格是固定价且未超过本项目的采购预算；				
8	投标文件完全满足对招标文件★号条款的响应；				
9	无招标文件或法规明确规定可以废标的其他情形；				
结 论					
不通过 原因说明					

1. 评审时评委对投标人是否满足要求逐条标注评审意见，“是”标记为“○”，“否”标记为“×”。
评审结论栏统一填写为“通过”或“不通过”，出现一个“×”为“不通过”；
2. 对结论为“不通过”的投标，要说明原因。
3. 有半数以上的评委对投标人的结论为“不通过”则该投标人为不合规投标人，不得进入下一步详细评审。

评委签名：

日期：

附表3

技术商务评分表

序号	评审专案	分配分数	评议内容	投标人 (一)	投标人 (二)	投标人 (三)
1	商务响应程度	6	是否对招标文件所有商务条款都做出响应，有无不满足和遗漏的条款。 ①完全响应，得6分； ②存在负偏离，每负偏离一项扣1分； ③没有响应，得0分。			
2	企业资质	3	①医疗器械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1分） ②环境管理体系认证（1分） ③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证书（1分） 注：供应商或其上级公司具备以上证书，每提供一个证书得1分，满分3分。 提供在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查询平台(网址： http://www.cnca.gov.cn/)的相关查询记录及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不提供不得分。			
3	同类项目业绩	10	投标人承接的同类项目业绩，每提供一个项目业绩得2分，最多得10分。（投标文件需提供委托合同/协议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4	信用证明	1	提供由中国人民银行出具的企业信用报告或由有资质的第三方信用机构出具的企业信用报告 ①无不良记录的得1分； ②有不良记录或不提供信用报告不得分。 注：第三方信用服务机构是指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的监管部门或行业主管部门（中国人民银行等部门）进行备案的机构，出具信用报告或记录时须附信用服务机构的备案证明（中国人民银行征信中心出具信用报告或记录的，不需要附备案证明），没有备案证明不得分。信用报告须为近一年内开具（以投标截止之日计近一年）。			
5	用户需求中技术条款的响应情况	30	考核对用户需求书中的“技术参数要求”响应程度（见投标文件《重要条款响应表》） ①完全响应技术要求的得30分； ②带“▲”条款的每负偏离一项扣7分，扣完为止； ③其余条款每负偏离一项扣3分，扣完为止。			

6	安装、检测、验收、培训计划	10	<p>①安装、检测、验收、培训计划条理清晰，脉络分明，操作性强，人性化，能体现以人为本、服务至上的售后理念，得10分。</p> <p>②安装、检测、验收、培训计划条理较清晰，脉络较分明，操作性较强，能体现以人为本、服务至上的售后理念，得7分。</p> <p>③安装、检测、验收、培训计划条理模糊，脉络较分明，操作性较强，不能体现以人为本、服务至上的售后理念，得4分。</p> <p>④安装、检测、验收、培训计划条理模糊，脉络不分明，操作性差，不能体现以人为本、服务至上的售后理念，得1分。</p>			
7	质量保证和售后服务方案	10	<p>①服务体系规范、标准、完备，保修期和维护期内的维护服务方案的优良，有专门的服务热线，响应时间快，人员配备齐全，得10分。</p> <p>②服务体系较规范、标准、完备，保修期和维护期内的维护服务方案的良好，有专门的服务热线，基本迅速响应，人员配备较齐全，得7分。</p> <p>③服务体系较规范、标准、完备，保修期和维护期内的维护服务方案的一般，没有专门的服务热线，基本迅速响应，人员配备较齐全，得4分。</p> <p>④服务体系较规范、标准、完备，保修期和维护期内的维护服务方案的较差，没有专门的服务热线，基本迅速响应，人员配备不齐全，得1分。</p>			
	合计	70				

附表4:

评标价格修正表1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		
		A投标人	B投标人	C投标人
1	投标总报价			
2	修正后的价格			
3	报价给予的价格扣除 (6%)			
4	对小型或微型企业投标 扶持的价格扣除			
5	评标价格			

评委签名:

日期：2020年 月 日

投标报价修正表2

投标人名称：

序号	修正原因	修正前价格	修正后价格	备注
1				
2				
3				
.....				
最终修正价格				
投标报价修正比例				

备注：1. 评委会根据投标人须知规定的方法对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进行修正。

2. 本表适用于投标报价发生修正情形时使用。

评委签名：

日期：

投标报价缺漏项价格表3

投标人名称：_____

序号	缺漏项目	缺漏项价格	备注
1			
2			
3			
.....			
缺漏项价格汇总			
缺漏价格比例			

备注：1. 评委会根据投标人须知规定的方法统计投标报价的缺漏项价格。

2. 本表适用于投标报价发生缺漏项情形时使用。

评委签名：

日期：

第五部分

合同格式

合 同 书

（仅供参考，以用户需求书内容为依据，双方在签订合同时可根据实际情况作相应修改）

项目名称：

合同编号：

签约地点：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1. 交货期：合同签订后_____内完成所有采购货物的供货、安装、调试和验收，并交付给采购人正常使用；

2. 交货方式：_____

3. 交货地点：_____

五、付款方式

由甲方按下列程序在_____内付款：

1. 项目验收合格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的款项；

2. 质保期满，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的款项。

六、质保期及售后服务要求

1. 本合同的质量保证期（简称“质保期”）为不少于____年，质保期内乙方对所供货物实行包修、包换、包退、包维护保养，期满后可同时提供终身(免费/有偿)维修保养服务。

2. 质保期内，如设备或零部件因非人为因素出现故障而造成短期停用时，则质保期和免费维修期相应顺延。如停用时间累计超过60天则质保期重新计算。

3. 对甲方的服务通知，乙方在接报后__小时内响应，__小时内到达现场，__小时内处理完毕。若在__小时内故障未能排除，乙方须免费提供同档次的设备予甲方临时使用。

七、安装与调试：

乙方必须依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投标文件的承诺，将设备、系统安装并调试至正常运行的最佳状态。

八、验收：

1) 货物若有国家标准按照国家标准验收，若无国家标准按行业标准验收，为原制造商制造的全新产品，整机无污染，无侵权行为、表面无划损、无任何缺陷隐患，在中国境内可依常规安全合法使用。

2) 进口产品必须具备原产地证明和商检局的检验证明及合法进货渠道证明。评审小组在各投标人的报价有效期内有权要求投标人提供进口货物的报关单。

3) 货物为原厂商未启封全新包装，具出厂合格证，序列号、包装箱号与出厂批号一致，并可追索查阅。所有随设备的附件必须齐全。

4) 乙方应将关键主机设备的用户手册、保修手册、有关单证资料及配备件、随机工具等交付给甲方，使用操作及安全须知等重要资料应附有中文说明。

5) 甲方组成验收小组按国家有关规定、规范进行验收，必要时邀请相关的专业人员或机构参与验收。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时，由本地质量技术监督部门鉴定。货物符合质量技术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否则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九、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1) 乙方交付的货物、工程/提供的服务不符合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或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并且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5%的违约金。

2) 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交付货物的/提供服务，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3%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半个月以上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甲方经

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 3)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接受服务，到期拒付货物/服务款项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本合同总额的5%的违约金。甲方逾期付款，则每日按本合同总价的3%向乙方偿付违约金。
- 4) 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处理。

十、争议的解决

- 1)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十一、不可抗力：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1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二、税费：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三、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本项目的投标技术、货物、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第三方提出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的侵权之诉，则一切法律责任由乙方承担。

十四、其它

- 1) 本合同所有附件、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2) 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 3) 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 4)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十五、合同生效：

- 1) 本合同在甲乙双方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 2) 合同一式___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代表：

代表：

签定地点：

签定地点：

签定日期：____年__月__日

签定日期：____年__月__日

开户名称：

银行账号：

开户行：

合同附件

1. 中标通知书.....
2. 招标文件及其澄清、修改及补充文件.....
3. 中标人投标文件及其澄清、修改及补充文件.....

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货物类项目投标文件

- 一、 自查表
- 二、 价格部分
- 三、 资格性文件
- 四、 商务部分
- 五、 技术部分
- 六、 其他部分

注：1. 请投标人按照以下文件的要求格式、内容，顺序制作投标文件，并请编制目录及页码，否则可能将影响对投标文件的评价。

2. 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的资料，但投标格式里没有提供格式的，请投标人自行拟定格式。

中山市政府采购

投标文件 (正本/副本)

项 目 编 号：

项 目 名 称：

投 标 人 名 称：

日 期： 年 月 日

一、自查表

1.1 资格性/符合性自查表

评审内容	招标文件要求 (详见《资格性审查表》及《符合性审查表》各项)	自查结论	证明资料
资格性及符合性审查	供应商应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供应商须具有有效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食品药品经营许可证》；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查询供应商信用记录，查询截止时点为提交投标文件之日，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 http://www.creditchina.gov.cn ）及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 ）等渠道查询供应商信用记录，将查询的供应商信用记录提供给评审现场（供应商可无需提供相关资料。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处罚期限届满的除外）；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按投标文件格式提供的资格声明函）；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供应商须无围标、串标行为（提供《无围标、串标行为承诺书》）；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按投标文件格式提供的资格声明函）；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本项目不接受备选方案，每家供应商只允许以一个投标方案参与投标；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供应商须在中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完成网上参与投标并成功领购招标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投标函及投标有效期符合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投标文件已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性（投标人代表为法定代表人时则不需要授权委托书）；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投标保证金符合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投标人的资格的声明函有效性及相关资格证明文件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投标人无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或在一份投标文件中对同一招标项目有两个或多个报价，且未声明哪个为最终报价的（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备选投标方案的除外）；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投标价格是固定价且未超过本项目的采购预算；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投标文件完全满足对招标文件★号条款的响应；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无招标文件或法规明确规定可以废标的其他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注：以上材料将作为投标人合格性和有效性审核的重要内容之一，投标人必须严格按照其内容及序列要求在投标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对缺漏和不符合项将会直接导致无效投标！在对应的“□”内打“√”。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1.2 技术商务评审自查表

序号	评审分项	内容	证明文件（如有）
1			见投标文件（）页
2			见投标文件（）页
3			见投标文件（）页
4			见投标文件（）页
5			见投标文件（）页
6			见投标文件（）页
7			见投标文件（）页
...			

注：投标人应根据《技术商务评分表》的各项内容填写此表。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二、价格部分

2.1 投标报价表

项目名称	投标总价（元）
项目名称：中山市坦洲医院超高清腹腔镜系统及器械采购项目	大写： 小写：
其中投标总价包含小微企业产品金额：	大写： 小写：

备注：1、报价保留小数点后2位，四舍五入。

2、投标总报价不能高过采购预算，否则为无效投标。

3、投标总价中含小微企业产品的须单独详细列明产品的名称、数量、制造商和金额。否则不予价格扣除。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2.2 投标明细报价表（作参考，投标人可自拟格式填报。投标人须详细列明所投产品的品牌型号和技术参数，否则会影响技术评分）

一、货物、设备及材料类详列							
序号	分项名称	品牌、规格型号、主要技术参数	制造商	数量	单价	合计 (元)	备注
...							
合 计			数量合计：		报价合计： 元		
二、施工安装工程与服务类详列							
序号	分项名称	具体施工工程与服务内容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计（元）	
合 计			数量合计：		报价合计： 元		
三、伴随服务费用							
序号	分项名称	具体服务内容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计（元）	
合 计			数量合计：		报价合计： 元		
四、其他费用							
序号	分项名称	具体内容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计 (元)	说明
合 计			数量合计：		报价合计： 元		

五、报价汇总：人民币____元。（以上各合计项与投标报价表中的对应项均一致相符，如不一致以报价一览表为准）

六、其他参考费用（下列报价不列入报价总价内）

分项	名称	规格型号		制造 商	单价	使用周期 /寿命
常用易损件及配件						

质保期满后将要发生的必要服务项收费标准：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三、资格性文件

3.1 投标函

（采购人/政府采购代理机构）：

依据贵方（采购项目）招标文件的投标邀请，我方代表（姓名）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名称）提交投标文件正本1份，副本5份参加投标。在此，我方声明如下：

1. 同意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遵守招标文件中的各项规定，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报价。
2. 全部服务的投标总价详见投标报价表。
3. 投标有效期为投标须知17.2规定时间，中标人投标有效期延至合同验收之日。
4. 我方已经详细地阅读了全部招标文件及其附件，包括澄清、修改稿（如果有）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数据以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招标文件没有倾向性，也不存在排斥潜在投标人的内容，我方同意招标文件的相关条款，放弃对招标文件提出误解和质疑的一切权力。
5. （投标人名称）作为投标人正式授权（授权代表全名）代表我方全权处理有关本投标的一切事宜。
6. 我方已毫无保留地向贵方提供一切所需的证明材料。
7. 我方承诺在本次投标响应中提供的一切文件，无论是原件还是复印件均为真实和准确的，绝无任何虚假、伪造和夸大的成份，否则，愿承担相应的后果和法律责任。
8. 我方明白并同意在规定的开标时间之后、投标有效期之内若撤回投标，投标保证金将被贵方没收
9. 我方完全服从和尊重评委会所作的评定结果，同时清楚理解到报价最低并非意味着必定获得中标。
10. 我方如果中标，将按照招标文件及其修改文件（如果有的话）的要求及我方投标承诺，按质、按量、按期履行全部合同责任和义务
11. 我方同意按投招标文件规定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就本次招标应由我方交纳的招标代理服务费将按随附于本投标文件的承诺书支付。
12. 我方承诺未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13. 我方承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投标。
14. 我方承诺，若本项目采购的货物中，含有《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标有“★”的产品（下称“节能产品”），所投节能产品须是《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产品，具有有效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若我方中标在合同签订时向采购人提供《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打印件（注明产品所在位置）并加盖单位公章，并提供节能产

品认证证书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否则按我方放弃中标资格处理。

15. 我方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承诺如下：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如投标人为自然人的提供自然人身份证复印件）；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19年度财务报表或2019年6月或之后任意一个月的财务报表复印件（财务报表须包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材料复印件）；

(3)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19年6月或之后任意一个月的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险的凭据证明材料复印件；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复印件）；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按投标文件格式提供的资格声明函）；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按投标文件格式提供的资格声明函）；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以上内容如有虚假或与事实不符的，采购人可将我方做无效投标处理，我方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投标人（盖章）：_____

地址：_____

传真：_____

电话：_____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

3.2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格式（参考）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_____同志，现任我单位__法定代表人__，特此证明。

本证明书自签发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与本公司投标文件中标注的投标有效期相同。

签发日期：_____年 月 日 单位：（公章）

附：代表人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联系电话：_____

- 说明：1. 法定代表人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2. 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不得转让、买卖。

被授权代表身份证正面复印件

被授权代表身份证反面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采购人/政府采购代理机构：

兹授权_____同志，为我方签订经济合同及办理其他事务代理人，其权限是：

_____。

授权单位：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有效期限：至 年 月 日 签发日期：

附：代理人性别： 年龄： 职务：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营业执照号码： 经济性质：

主营（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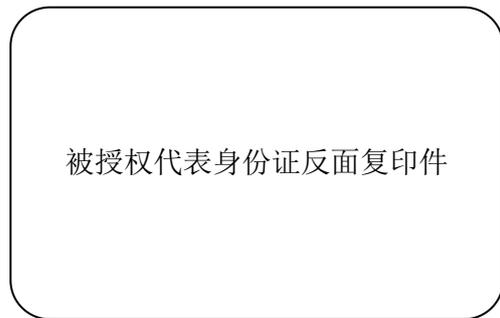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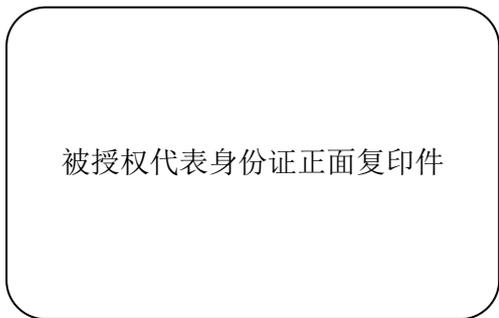
兼营（产）：

进口物品经营许可证号码：

主营：

兼营：

- 说明：1. 法定代表人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2. 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不得转让、买卖。
3. 将此证明书提交对方作为合同附件。
4. 授权权限：全权代表本公司参与上述采购项目的投标，负责提供与签署确认一切文书资料，以及向贵方递交的任何补充承诺。
5. 有效期限：与本公司投标文件中标注的投标有效期相同，自本单位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6. 投标签字代表为法定代表人，则本表不适用。



3.3 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和购买招标文件凭证

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

中山市坦洲医院/智林招标（广东）有限公司：

（投标人全称）参加贵方组织的（项目名称）的投标。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已通过银行转账形式交纳人民币（大写）_____元的投标保证金。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开户银行：

投标人银行账号：

说明：1. 上述要素供银行转账及银行汇款方式填写。

2. 上述要素的填写必须与银行转账或银行汇款凭证的要素一致，采购代理机构依据此凭证信息退还投标保证金。

附：

粘贴转账的银行凭证复印件

购买招标文件凭证

粘贴购买招标文件的发票复印件

3.4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资格声明函

中山市坦洲医院/智林招标（广东）有限公司：

关于贵方（项目名称）的投标邀请，本签字人愿意参加投标响应，提供投标文件中规定的服务，并证明提交的下列文件和说明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1. 我方为本次投标所提交的所有证明其合格和资格的文件是真实的和正确的，并愿为其真实性和正确性承担法律责任；
2. 我方是依法注册的法人，在法律上、财务上和运作上完全独立于中山市坦洲医院（采购人）及智林招标（广东）有限公司（采购代理机构）；
3. 我方承诺：我单位具有履行本次政府采购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我方承诺：我单位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5. 我方承诺：我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6. 我方承诺：我单位没有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3.5 投标承诺书

投 标 承 诺 书

中山市坦洲医院/智林招标（广东）有限公司：

本投标人已详细阅读了（项目名称）的招标文件，自愿参加上述项目的投标，现就有关事项向采购人郑重承诺如下：

1. 本投标人自愿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限内按照招标文件及采购合同、用户需求书、技术规范等要求完成采购任务，按时完成并验收合格。服务质量按照投标文件的承诺并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2. 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广东省、中山市有关政府采购的法律法规规定，自觉维护市场经济秩序。否则，同意被废除投标资格并接受处罚。

3. 保证投标文件内容无任何虚假。若评标过程中查出有虚假，同意作无效投标文件处理并被没收投标担保，若中标之后查出有虚假，同意废除中标资格并被没收投标担保。

4. 保证投标文件不存在低于成本的恶意报价行为。

5. 保证按照招标文件及中标通知书规定提交履约担保并商签采购合同，对招标文件第五部分《合同书》中的条款项下的内容完全响应，不作任何的偏离。否则，同意接受采购人违约处罚并被没收投标担保。

6. 保证按照采购合同约定完成采购合同范围内的全部内容，履行保修责任。否则，同意接受采购人对投标人违约处理。

7. 保证中标之后不转包，若分包将征得采购人同意并遵守相关法律法规。

8. 保证中标之后按招标文件要求向招标项目配置承诺的资源，否则，同意接受违约处罚并被没收履约担保。

9. 保证中标之后密切配合采购人开展工作，接受采购人的监督管理。

10. 保证按招标文件及采购合同约定的原则处理采购调整事宜，不发生签署采购合同之后恶意索赔的行为。

11. 本投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将受招标文件的约束并履行投标文件的承诺。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3.6无串通投标等违法违规行为承诺书

无串通投标等违法违规行为承诺书

致：中山市坦洲医院/智林招标（广东）有限公司

我公司自觉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招标采购管理的有关规定，作为投标人参与中山市坦洲医院超高清腹腔镜系统及器械采购项目（项目编号：442000-202006-tz13-00

14）招标项目的投标。就本次投标，我公司郑重承诺如下：

- （一）不组织、不参与任何串通投标的行为；
- （二）绝不以他人名义投标，不组织、不参与以其他弄虚作假的方式参加投标的行为；
- （三）绝不出让或出租资格、资质证书参加投标，不组织、不参与类似违法违规行为；
- （四）不同供应商的董事、监事、高管、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参加同一包组招标项目投标；
- （五）在参与公开招标活动中未有违法违规违纪行为并受过处罚；
- （六）积极主动地协助、接受相关部门调查串通投标等违法违规行为。

我公司对以上承诺内容的真实性和履约性负责，如有违诺，将自愿接受监管部门对此作出的行政处罚，并且无条件承担由此带来的一切后果和责任。

特此承诺！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3.7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非中小企业无须提供）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 1、根据国家统计局《关于印发〈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的通知》（国统字〔2017〕213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 2、本公司参加（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单位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

提供小型或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或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一览表

序号	货物名称	制造商	小型或微型企业	数量	单价	小计（元）
合 计		元				

注：如果以上内容无法满足供应商对投标报价描述，可自行添加包含在价格因素内的一切内容，但不提供价格不给予扣除。

3.8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无须提供）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

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制造商（货物须提供）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数量	单价	小计（元）
合 计		元				

注：如果以上内容无法满足供应商对投标报价描述，可自行添加包含在价格因素内的一切内容，但不提供价格不给予扣除。

- 1、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本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 2、**中标（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发布的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 3、供应商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 4、政策文件链接：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

（http://www.mof.gov.cn/gp/xxgkml/gks/201709/t20170901_2689542.html）

3.9 供应商投标的产品属于“优先采购品目清单产品”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及《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的规定，本单位所投下列产品为“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或“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非政府强制性采购产品”。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公章）：

日期：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价	小计（元）	节能或环保 认证证书
							见投标文件 （报价文 件）第 页

注：1、供应商按照《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名称（三级目录名称）自行填写上表，以便进行技术商务评审。

2、供应商自行登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及“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

3.10 制造商（或授权方）授权书（选用）

制造商（或授权方）授权书（选用）

中山市坦洲医院/智林招标（广东）有限公司：

我方____（制造商名称）是依法成立、有效存续并以制造（或总代理）____（产品名称）为主的法人，主要营业的地点设在____（制造商地址）/（授权方地址）。兹授权____（投标人名称）作为我方真正的合法代理人进行下列活动：

1. 代表我方办理贵方采购项目编号为_____、项目名称：_____）的文件要求提供的由我方制造（或总代理）的____（响应标的名称）的有关事宜，并对我方具有约束力。

2. 作为制造商/总代理，我方保证以投标人合作者身份来约束自己，并对该响应共同和分别负责。

3. 我方兹授权____（投标人名称）全权办理和履行此项目文件中规定的一切事宜。兹确认____（投标人名称）及其正式授权代表依此办理一切合法事宜。

4. 授权有效期为本授权书签署生效之日起至该项目的采购合同履行完毕止，若投标人未中标，其有效期至该项目招投标活动结束后自动终止。

5. 我方于____年__月__日签署本文件。

制造商（或授权方）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职务：_____

部门：_____

四、商务部分

4.1 投标人概况

1、投标人情况介绍表

单位名称						
地址						
主管部门	法人代表		职务			
经济类型	授权代表		职务			
邮编	电话		传真			
单位简介及机构设置						
单位优势及特长						
单位概况	注册资本	万元	占地面积	M ²		
	从业人数	人	建筑面积	M ²		
	资产情况	净资产	万元	固定资产原值	万元	
负债		万元	固定资产净值	万元		
财务状况 成立不足三年，按实际成立时间提交	年度	主营收入 (万元)	收入总额 (万元)	利润总额 (万元)	净利润 (万元)	资产负债率
	2017					
	2018					
	2019					
	3年平均数					

注：1) 文字描述：单位性质、发展历程、经营规模及理念、主营业务、技术力量等。

2) 图片描述（如有）：经营场所、主要或关键服务产品介绍、服务流程等。

3) 如投标人此表数据有虚假，一经查实，自行承担相关责任。

2、售后服务机构情况

分项	基本情况	联系人/联系电话/传真
售后服务机构情况	机构名称： 地 址： 负 责 人： 服务机构性质：企业自有 / 委托代理	Name: Tel: Fax:

3、投标人同类项目的业绩介绍（按技术商务评分表要求提供）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内容	合同签订时间	业主联系人及电话
1				
2				

3				
...				

4、拟投入人员情况

职责分工	姓名	现职务	曾主持/参与的同类项目经历	职称	专业工龄	联系电话/手机
项目负责人						
其他主要人员						
	...					

5、履约进度计划表

序号	拟定时间安排	计划完成的工作内容	实施方建议或要求
1	拟定 年 月 日	签定合同并生效	
2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3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4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质保期	

6、投标人的财务报表（2016年-2018年）。

7、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资料。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4.2 商务条款响应表

商务条款响应表

序号	商务条款要求	是否响应	偏离说明
1	完全理解并接受合同条款要求		
2	完全理解并接受对合格投标人、合格的货物或服务要求		
3	完全理解并接受对投标人的各项须知、规约要求和责任义务		
4	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时间起120天内，如若中标，投标有效期延至合同履行完毕之日。		
5	报价内容均涵盖报价要求之一切费用和伴随服务		
6	所提供的报价按招标文件要求计算且未超过采购预算		
7	服务期限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8	服务承诺及要求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9	同意按本项目要求缴付相关款项		
10	同意采购方以任何形式对我方投标文件内容的真实性和有效性进行审查、验证		
11	交货完工期：合同生效后_____天内完成并可交付验收。		
...	其它商务条款偏离说明：		

注：1. 对于上述要求，如投标人完全响应，则请在“是否响应”栏内打“√”，对空白或打“×”视为偏离，请在“偏离说明”栏内扼要说明偏离情况。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4.3售后服务方案

售后服务须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主要根据招标需求的要求（格式自定）

1. 免费保修期；
2. 应急维修时间安排；
3. 维修地点、地址、联系电话及技术服务人员；
4. 维修服务收费标准；
5. 制造商的技术支持；
6. 售后服务承诺；
7. 培训计划。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附表：售后服务承诺书

售后服务承诺书

投标人应详细说明质保期前后的服务，并对备品备件的长期供应作出承诺。

[承诺书的内容应至少包含下列几项内容（若为贸易公司时，应得到制造商的授权或保证）]

1. 投标人对自己提供的货物“三包”的说明；
2. 可向用户提供的优惠条件及程度（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等的供应）；
3. 对用户的人员培训及费用；
4. 制造商是否建立专门的售后服务机构；
5. “三包”期间及之后，用户在使用时，出现故障的处理（响应时间、费用负担等）；
6. “三包”期间及之后，对货物进行跟踪保养、维护维修的工作方式及费用收取等。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五、技术部分

5.1货物说明一览表

货物名称	规格及型号	数量	交货期	备注
...				

注：附以下材料：

1. 设备技术性能条件说明和有关资料，包括产品技术性能说明书（中文）、检测报告及图片、系统软件操作简介等相关证明文件。
2. 货物清单，包括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和软件。
3. 如本表格式内容不能满足需要，投标人可根据本表格格式自行划表填写，但须体现以上内容。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5.2 用户需求条款响应表

(1) 一般条款响应表

序号	用户需求书条款	投标人响应承诺	是否偏离(无偏离/正偏离/负偏离)	偏离简述
1				
2				
3				
4				
5				
6				
7				
8				
...				

说明：

- 1、投标人应按“用户需求书”的采购标的、内容、服务指标等项目逐条响应。
- 2、当投标文件中技术参数与招标文件中技术参数有偏离时，须在“偏离”栏内如实注明是“正偏离”或“负偏离”，“正偏离”指投标设备的技术参数优于招标文件中要求，“负偏离”指投标设备的技术参数低于招标文件中要求。
- 3、投标人响应采购需求应具体、明确，含糊不清、不确切或伪造、变造证明材料的，按照不完全响应或者完全不响应处理。构成提供虚假材料的，移送监管部门查处。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2) “★”条款响应表(适用于有★号内容时填写)

序号	招标规格要求	投标实际参数	是否偏离(无偏离/正偏离/负偏离)	偏离简述
1				
2				
3				
4				
5				
6				
7				
8				
...				

说明：1. 投标人必须对应招标文件“用户需求书”中的“★”条款内容逐条响应。

2. 投标人响应采购需求应具体、明确，含糊不清、不确切或伪造、变造证明材料的，按照不完全响应或者完全不响应处理。构成提供虚假材料的，移送监管部门查处。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3) 重要条款响应一览表（“▲”条款响应表，适用于有▲号内容时填写）

重要条款响应一览表

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序号	招标规格要求	投标实际参数	是否偏离（无偏离/正偏离/负偏离）	偏离简述	查阅/证明文件指引
1					见《报价文件》第 页
2					见《报价文件》第 页
3					见《报价文件》第 页
4					见《报价文件》第 页
5					见《报价文件》第 页
6					见《报价文件》第 页
7					见《报价文件》第 页

说明：供应商必须对应磋商文件带“▲”的重要条款、参数逐条应答并按要求填写下表。如投标文件中无“▲”项，请保留此表格式，无需填写。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5.3技术方案

技术方案设计必须科学合理、真实可行，能充分体现自身技术和专业优势。其要点和主要内容为：

1. 设备配置简介
2. 设备技术特点说明及详细方案
3. 合同执行计划（投标人应详细描述中标后具体的履行合同时间计划）
4. 供货方式和交货进度计划
5. 项目整体验收计划（如有）
6. 投标人认为必要说明的其他内容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 月____ 日

附表：交货进度表格式

交货进度表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和根据《用户需求书》的要求做出交货进度表。

序号	货物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	单件重量	发运地	到货地	运输方式	交货时间
1								
2								
3								
4								
5								
...								
...								

- 说明： 1. 本表序号应与供货一览表序号相一致；
 2. 单件重量无法准确时，请标注大致重量。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六、其它部分

6.1 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书

智林招标（广东）有限公司：

如果我方在贵中心组织的（项目名称）获中标，我方保证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向贵中心（开户银行及账号见《投标须知前附表》）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我方如违反上款承诺，愿凭贵中心开出的相关通知，按上述承诺金额的200%在我方提交的投标保证金（保函）及买方根据中标合同约定支付给我方的合同款中扣付，并在此同意和要求投标保函开立银行及买方（应**智林招标（广东）有限公司**的要求）办理支付手续。

特此承诺！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6.3 安装、检测、验收、培训计划（格式自拟）（如有）

2：质疑函格式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